

# 湖南省衡洲建设有限公司

#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湖南省衡洲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7月6日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二章	投标报价单.....	6
第三章	合同样本.....	7
第四章	地勘资料.....	另附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湖南省衡洲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衡阳市蒸湘区高新技术开发区曙光路 8 号 联系人：冯女士 联系方式：18873460006 周先生 联系方式：13307343899
2	招标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竞争性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定点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3	招标项目名称	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
4	建设地点	衡山县开云镇新坪村，紧邻衡山西站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采用资格预审方式及标后复查。
*6	投标人需提供的资料 带“*”号为必须提供项	(1)班组长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征信证明（个人征信证明可在衡阳市华新步步高平安银行营业大厅打印）； (2)劳务班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包括承包合同、奖项材料等），证明人姓名及联系方式（证明人可为类似业绩的的项目负责人、施工员等）。
7	招标范围	桩基具体详见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同时也包括所有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图优化工作内容等。（内容详见合同样本）
8	材料要求	/
9	技术要求	按《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2-2018》规范验收以及《预应力混凝土管桩技术标准》JGJ/T406-2017）。
10	质量、安全标准和保修要求	质量标准：湖南省建设工程“芙蓉奖”。 安全标准：湖南省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年度项目考评优良工地”。 保修要求：按国家质量保修标准。
11	其他事项	/
12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踏勘地点：
13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工程量清单、图纸等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机械
15	结算方式	按实际打桩深度，再乘以合同单价。
16	付款方式	乙方每月按时完成工程进度，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70%。其余在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 95%，余款在主体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付清。（不计利息）
17	供货要求	/
18	税务要求	乙方需按租赁费 70%、人工费用 30%的比例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劳务公司必须使用衡阳市衡州建安劳务有限公司，劳务公司税金费用按 6%计算并在工程款中扣除，农民工工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自行承担，民工工资发放表以项目实名制考勤为准。租赁费用需提供租赁单位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提供税率不低于 3%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具体工程款项的支付流程应满足湖南省衡洲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流程，乙方须按要求提供齐全的工资表、结算书等资料才能进行工程款的支付，乙方需配合甲方财务管理达到税务统筹要求，乙方拒不执行甲方财务规定流程的，甲方有权不支付工程款）。
1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班组签订合同后，必须缴纳__万元作为履约金。待本工程主体验收合格后，7 天内退还（不计利息）。
20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执行。
21	废标条件	1. 未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 不响应招标条件的。
22	入围单位确定方式	评标小组根据各投标人报价进行排序，评选 3-5 名基准价以下（不含基准价）报价人入围（入围方式：若投标人数低于 10 家，评选 3 名投标人入围；若投标人数大于等于 10 家，评选 5 名投标人入围），并按基准价以下报价从低到高标明排序。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湖南省衡洲建设公司办公楼二层 218 室
24	评标小组的组成	评标小组成员 5 人或以上单数构成：其中项目代表__3__人、分管执行副总__1__人、成控部__1__人、质安部__1__人、财务部__1__人、审计部__1__人。
25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6	评标方式	(1)项目部和成控部在开标前根据项目特点及分项工程种类的工程量大小拟定一个竞标基准价，该价格不公开； (2)如果各班组报价算术平均值大于竞标基准价，则基准价不变；如果各班组报价算术平均值低于竞标基准价，则以各班组报价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报价算术平均值计算方式：去掉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中一个最高报价及一个最低报价得出算术平均值。（例：竞标基准价为 33 元，各班组报价分别为 29、30、31、32、33、34、35 元等，算术平均值为 <math>(30+31+32+33+34) / 5=32</math> 元，则以报价算术平均值 32 元为基准价）。</p> <p>(3)评标小组根据各投标人报价进行排序，评选 3-5 名基准价以下（不含基准价）报价人入围（入围方式：若投标人数低于 10 家，评选 3 名投标人入围；若投标人数大于等于 10 家，评选 5 名投标人入围），并按基准价以下报价从低到高标明排序。</p>

# 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项目

## 桩基施工报价单

序号	*报 价 项 目	*单价（元/m）	备 注
1	工程桩(入土)按 <u>XXX</u> 元/m 计算（露出地面部分不计）。	柴油桩锤_____	综合包干单价（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机械设备进出场费、辅助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等）施工实施过程中不论何种原因，合同单价均不作调整。）评标以柴油桩锤为主。
		电动锤击打桩机_____	

注：1、本人已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并深刻理解招标文件内容涵义。

2、请在报价单内规范填写报价，带“\*”号为必填项，漏写，未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均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姓名： \_\_\_\_\_

\*投标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

### 桩基施工合同（样本）

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项目部 （简称甲方）

桩基班： （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将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桩基部分以包工包机械形式承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

二、工程地点：衡山县开云镇新坪村，紧邻衡山西站

三、承包方式：包工包机械

四、工程目标：确保湖南省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年度项目考评优良工地”，确保湖南省优质工程、湖南省建设工程“芙蓉奖”。

五、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桩基具体详见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同时也包括所有设计变更内容、施工图优化工作内容等。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5.1：本工程桩基施工的所有人工、机械设备及辅材的费用（项目部只提供桩、桩尖、钢筋、砼，电源、水源，其他均由乙方自备）。

5.2：本工程所有桩基的测量定位放线。

5.3：桩尖焊接、接桩焊接。

5.4：桩头的割除。

5.5：桩心砼灌注及钢筋制安。

5.6：提供合格的桩基施工方案及桩基施工记录等成套技术资料3份。

5.7：配合桩基检测并包检测通过。

5.8：配合桩基分部验收。

## 六、安全文明施工：

6.1、项目部按施工平面布置图，已安装各区域施工机械设备、指定材料堆放区域，班组不得再提任何要求修改或私自变动。

6.2、乙方应严格执行施工安全操作规程、制度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组织好班前安全教育活动，开好班前安全生产会议，并做好会议记录。组织本班民工学习安全规章制度，经常检查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情况，服从项目管理人员的指挥和安排，严禁野蛮施工。如因违章而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并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6.3、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和进行生产作业时必须佩戴安全帽，接受安全员的安全检查，如在施工现场和生产作业时甲方发现乙方作业人员没有佩戴安全帽时甲方按每人每次罚款 50 元。

6.4、施工现场的施工材料乙方必须单日按量领取，固定场地施工作业没有用完的建筑材料必须当晚归类堆放，严禁施工材料无序堆放，因材料的无序堆放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如乙方当天的所剩材料没有及时归类集中有序合理堆放，甲方按材料归类所需工日在乙方承包款中扣除。

6.5、严禁乙方施工作业人员在现场酗酒、嬉笑打闹、打架斗殴，如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乙方施工人员有上述行为之一的，每次处罚罚款 500 元。

6.6、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进行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人员的监督检查，采取必须的安全防护措施，消



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责任（节约工日及人为）而造成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6.7、乙方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乙方自行购买。

七、操作要求：（质量满足验收规范标准及项目部、公司要求）

7.1：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在工程施工中的管理。

7.2：文明施工、交工前做到清理场地，控制好管桩工程的施工环保噪音。

7.3：严把质量关，桩基工程质量必须合格（按《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2-2018》规范验收以及《预应力混凝土管桩技术标准》JGJ/T406-2017）。

八、承包单价：

1、经甲乙双方协商，工程质量安全及各项指标达到合同要求，工程桩(入土)按\_\_\_元/m 计算（露出地面部分不计）。

2、原则上不发生计时工。如发生计时工，计时工用工申请必须符合公司计时工申请流程，方可进入结算。零工：240 元/工日（含税价）。合同单价为综合包干单价（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机械设备进场场费、辅助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施工实施过程中不论何种原因，合同单价均不作调整。

3、乙方需按租赁费 70%、人工费用 30%的比例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劳务公司必须使用衡阳市衡州建安劳务有限公司，劳务公司税金费用按 6%计算并在工程款中扣除，农民工工资个人所得税由乙方自行承担，民

工工资发放表以项目实名制考勤为准。租赁费用需提供租赁单位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提供税率不低于 3%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具体工程款项的支付流程应满足湖南省衡洲建设有限公司的财务流程，乙方须按要求提供齐的工资表、结算书等资料才能进行工程款的支付，乙方需配合甲方财务管理达到税务统筹要求，乙方拒不执行甲方财务规定流程的，甲方有权不支付工程款）。

九、结算方式：按实际打桩深度，再乘以合同单价。

十、付款方式：乙方每月按时完成工程进度, 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 付每月完成工程量的 70%。其余在基础工程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 95%，余款在主体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付清。（不计利息）

十一、班组签订合同后，必须缴纳\_\_\_/\_\_\_万元作为履约金。待本工程基础验收合格后，7 天内退还（不计利息）。

十二、乙方责任：

1、乙方进场后每个月及时造好班组人员花名册和成员三证复印件以及本工种上岗证复印件交甲方，并配合项目部实施民工实名制考勤打卡，上岗人员上下班必须考勤打卡每天二次，出现上岗人员不打卡的情况按每人每次 500 元罚款。人工费发放以项目实名制考勤记录为准，在农民工工资专户发放，上岗人员未考勤打卡造成农民工工资无法发放或未能足额发放的，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乙方承担，本合同中的人工费按相关政策要求仅从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

2、乙方必须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验收标准及施工现场试桩结果进行施工。如因乙方施工原因造成坏桩、桩位偏差超规范等而产生的补桩或

承台加大等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服从项目部管理并遵守项目部各项规章制度。拒绝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指挥，每人每次罚款（人民币）200元；无礼顶撞监理人员，现场有意闹事，造成恶劣影响，每人每次罚款（人民币）1000至5000元。

4、乙方进场前需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乙方必须加强对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严格按照施工安全规范的要求，制定预防事故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全责，并立即书面报告甲方或主管单位备案。

5、发生事故时，乙方签约人或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在第一时间先将受伤人员送往医院并通知甲方相关人员，乙方签约人或负责人必须支付医疗费用，保证及时就医，严禁因医疗费用延误伤情而使事态扩大化，若乙方不积极处理事故及控制事态，甲方按违约责任对乙方进行处罚。

6、发生安全事故按照公司关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实施办法》（以及甲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依法处理）裁决处理。

7、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工程施工操作规程、验收规范、强制性条文和甲方质量保证体系要求执行，自觉接受甲方有关部门对工程质量与安全的指导、检查、监督，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均达到施工合同要求标准。

8、承担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任何质量事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如质量未达到合同标准，接受项目部相应处罚。

9、合同执行中，无论发生任何争论纠纷，双方负责人协商解决，乙方

不得组织以围攻、上访、围堵公共设施等手段胁迫甲方和业主单位；若出现上述或类似情况，双方约定乙方自愿按照本合同价格下浮 30% 结算工资款且自动退场，且由乙方承担由此给业主方、总包单位、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0、在进度款到位的情况下，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好施工人员的报酬等相关事宜，及时支付劳动报酬，解决好劳资纠纷，杜绝工人上访事件发生，因未处理好以上关系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负责，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处罚乙方，按每次 3 万元处罚，在进度款中扣除。

11、本工程质量标准为湖南省建设工程芙蓉奖标准；班组必须严格按照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并达到芙蓉奖标准；如乙方未达到湖南省建设工程芙蓉奖标准，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无条退场。

### 十三、施工工期：

具体按项目部安排的周、月生产进度计划完成施工任务，未按期完成，甲方将视情况每次处罚 500 元至 1000 元。总工期按每延迟一天罚款 1000 元，但累计不超过 2 万元，如因甲方原因工期顺延。或甲方预见到乙方的进度将不能满足工期要求，甲方有权提出要求乙方增加人员，如果乙方在甲方提出整改要求后，仍未整改到位，甲方将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当乙方的实际施工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而又未整改到位，处以罚款 2000.00 元/次。

②、乙方不能如期完成施工任务而影响总体施工进度的，经两次警告仍未整改到位，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另外委派

队伍进场施工，乙方无条件退场，对于乙方已完成部分并达到质量要求的工程量按 70% 结算。

#### 十四、成本控制：

1、做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和已完工的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2、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和爱护甲方供给乙方的使用设备，周转材料，生产、生活设施，并注意节约用水、用电。

3、因乙方使用不当或故意损坏，乙方应负责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工期延期等发生的一切损失。

4、乙方应珍惜和节约建筑材料。造成浪费的将按实际价值的二倍予以处罚。

5、严禁乙方施工人员私自引领其他人员进入到施工现场收取工地范围内的一切零星材料（包括水泥袋和其它边角余料），零星边角余料一律归甲方统一处理。如发现私卖现象，一次处罚款 1000 元。

6、严禁乙方施工人员将工地材料夹带出施工现场，若发现并经甲方值班人员或现场管理人员核实，一律按偷盗论处，偷盗价值在 100 元以内的处三倍罚款，价值超过 100 元的处以 5 倍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 十五、合同解除：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服从项目部管理，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或有质量隐患的工序，且拒不整改或拖延整改情况达到三次以上（含三次），甲方有权终止本承包合同，按乙方已完工程量 70% 进行结算。

2、乙方以各种理由为借口，要求增加承包单价，并故意拖延施工进度或不在按国家相关质量规范施工，甲方可单方终止合同，乙方按已完工程70%结算。

3、乙方签约之后，如果转包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甲方可以将解聘乙方，乙方按已完工程70%结算。

十六、其他：必须遵守项目部规定的作息时间，节假日服从项目部的安排。乙方负责人（班组长）不得擅自离开施工现场（工地），如有要事必须事前向项目部请假，（每月累计请假了包含节假日不能超过8次）否则，每次罚款500元。

十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十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自愿签订，与相关规定有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签订后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违反。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尾款结清后自动失效。

甲方：武广高铁综合客运枢纽项目（一期）项目部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